

LVMH集團

供應商行為準則



供應商行為準則

LVMH集團（以下稱「LVMH集團」）¹ 由設計、創造、製造與 / 或販售高品質產品及服務的傑出品牌所組成。LVMH集團非常重視確保其供應商（包括但不限於服務供應商、經銷商、製造商、房東，以及任何與LVMH集團內任何實體有往來關係的第三方）與其轉包商（統稱「供應商」）在勞工標準與社會責任、環保，以及道德與商業誠信方面，與LVMH集團秉持相同的規範、措施與原則。

因此，LVMH集團根據責任、公平及正直誠信，制定並推動與所有供應商的模範關係。

LVMH集團要求供應商遵守本「供應商行為準則」（「行為準則」）載明的原則，並確保他們的供應商也針對其LVMH相關業務遵守相同的原則。

LVMH集團針對其業務活動，承諾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定、國家與國際慣例，以及最佳範例，尤其是勞工標準與社會責任、環保，與道德及商業誠信方面。

LVMH集團期望其供應商同樣在公司的經營管理遵守適用的法律、規定、慣例，以及道德及商業原則。因此，LVMH集團要求其供應商嚴格遵守這些標準。

若針對相同主題，國家法律或其他適用規定與本行為準則有著不同標準，應遵守最高標準與最嚴格的規定。

LVMH集團的供應商應同意遵守本「行為準則」的規定，以及「國際勞工組織公約」、「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OECD跨國企業行為準則」與「聯合國女性賦權原則」規定的原則，並且同意確保他們的供應商也針對其LVMH相關業務活動遵守相同的原則。

若供應商不遵守本「行為準則」，與此類供應商有業務往來的LVMH集團旗下個別實體有權要求矯正違反狀況、暫停採購、拒絕針對來自該供應商的訂單出貨，進行退貨，直到不遵守行為準則的狀況獲得校正，並可能終止與該供應商的業務往來關係，而且LVMH集團旗下個別實體會根據任何適用的其他權利進行求償。

¹ LVMH集團：在本「行為準則」中，LVMH集團包括LVMH Moët Hennessy Louis Vuitton SE，以及LVMH Moët Hennessy Louis Vuitton SE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這些實體可能獨立運作，但依然受本「行為準則」的規範。

1. 勞工標準 與社會責任

LVMH集團要求其供應商的行為成為社會責任的表率。

禁止童工

嚴禁16歲以下童工。若該國法律的童工定義年齡較高，或設定的義務教育完成年齡大於16歲，則適用最高的年齡。18歲以下員工不可加班、從事危害性工作或值夜班。供應商可運用合法、合理且妥善管理的職場學徒制度計畫，例如實習生。

禁止強迫勞動與人口販運

LVMH集團不容許其供應鏈出現任何形式的不當或非法勞動行為，例如強迫勞動與人口販運。嚴禁供應商進行任何形式的強迫勞動、奴隸、奴役或人口販運，以及扣留身分證明文件或工作許可證，或要求員工支付押金，或進行任何其他限制。所有員工有權自由地接受或拒絕雇用。供應商應尊重員工的行動自由。供應商不可要求員工工作以償還對他們或第三方的借款。

禁止非法、祕密和未申報的僱傭

供應商必須遵守所有適用法規，以避免非法、祕密和未申報的僱傭。

禁止騷擾與虐待

供應商應讓員工獲得尊嚴與尊重。供應商必須避免與禁止導致任何形式之體罰、身體、性、語言或心理騷擾或任何種類之虐待的行為及措施。

禁止歧視

LVMH集團期望供應商公平對待所有員工。供應商不可根據性別、種族或民族、宗教、年齡、殘疾、性傾向、政治傾向、工會會員、國籍、性別認同、族裔或社會背景，進行任何種類的歧視，尤其是針對薪酬、雇用、訓練機會、升遷、生育保障與解雇方面。

合理薪酬及福利

供應商必須至少定期（至少每月）及時支付準確的法定貨幣薪酬，以及法定加班費率補償員工加班時間，並遵守所有與員工福利相關的法律規定。若所在國家沒有法定最低薪酬或加班費率規定，供應商必須確保薪酬至少等同相關產業類別的平均最低薪資，以及加班費至少等同一般的時薪補償。薪酬必須足以滿足員工的基本需求，並且能提供一些可支配收入。不可將扣薪作為處罰手段。供應商應向所有員工說明薪酬結構與發薪日期。LVMH集團要求供應商保證所有員工獲得適用法律或任何適用集體勞資協商、公司協議，與其他適用個人或集體協商規定之福利。

工時

在工時方面，供應商必須遵守所有適用的當地法律及規定，並且在任何狀況都不可超過國際認證標準（例如國際勞工組織之標準）規定的工時上限。供應商不可強迫過多的加班時數。每週工時(包括加班在內)不可超過法定上限。員工有權根據適用法律規定的最低休息日數量休假，並且必須能每七天至少休息一天。

結社自由

LVMH集團要求供應商尊重並認可員工有權進行集體談判，以及不受任何限制 歧視或騷擾地根據自身意願籌組或參加勞工組織。若適用時，供應商必須向員工代表提供行使其權利的適當工具。禁止針對員工代表進行任何的恐嚇、威脅或歧視。

確保健康與安全

根據「LVMH健康與安全政策」，供應商應提供安全與健康的職場環境給員工，以避免其工作(包括操作設備與化學品期間，或出差期間)可能造成或導致，或與其工作有關係的意外、身體傷害或危險。供應商應制定程序並舉辦訓練，以盡可能偵測、避免與減輕任何會對員工之健康、衛生及安全帶來風險的危害。供應商至少必須遵守所有適用之當地與國際衛生與安全法律及規定。供應商必須施行衛生與安全指示並廣為傳達，且必須定期評估員工的遵守狀況。員工必須獲得適當的業務活動保護設備。這些原則也適用於供應商提供的宿舍。

保護當地社區

作為負責任且信守承諾，業務遍布全球的LVMH集團致力對經營地點的社會與地區帶來正面影響，避免對當地社區造成任何傷害，並且要求其供應商採用相同的行為標準。當在「聯合國原住民族權利宣言」定義之原住民族社區營運時，供應商必須取得自由、事前且知情的同意原則 (FPIC)，並確保他們擁有行使權利的能力。

2. 環境合規 與績效

LVMH已制定環境策略，並在特定計畫的範圍內採取確實的環保措施，該計畫的內容包括與其供應商合作以確保整個供應鏈採取最佳實踐。

LVMH集團期望其供應商做出相同的承諾。LVMH集團鼓勵供應商採取措施減少其業務對環境的影響，例如使用綠色科技，並在需要時，將環境數據分享給與他們有商業往來關係之LVMH集團旗下實體。

LVMH集團要求供應商遵守適用之當地與國際法律、規定及最佳專業標準，取得所有必要的環境許可證明，並且能夠證明在以下領域採取有效措施：

營運（據點、製造...）

- 環境管理系統的採用（例如製革廠採用LWG認證、時裝與皮件供應商採用ZDHC計畫，或ISO 14001認證）；
- 據點與生產資源的環境績效改善，尤其是透過使用再生能源，以及省水與節能，適當處理廢棄物，消除空氣、廢水與土壤（包括含水層）污染，並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
- 採取措施以確保業務活動會直接影響環境的員工獲得訓練、擁有適當技能，並具備在工作時有效執行這些環境承諾所需的資源。

原料、組件與產品

- 在LVMH集團產品的整個生命週期，持續幫助提升環境績效。例如，供應商承諾在合理可行的狀況下，對於與他們有商業往來關係之LVMH集團旗下實體，提供最負責的選項（認證材料、回收材料、來自再生農業的材料...）。尚未訂購或退貨之成品或半成品若具備屬於LVMH集團旗下實體之獨特商標、設計權利或其他知識產權，應根據LVMH集團旗下之相關聯絡人的指示進行處置；
- 採取措施以確保根據適用之國內與國際規定及最佳專業標準（包括REACH規定與LVMH限制物質清單），安全地管理產品及原料的化學物質以及化學物質的合規；
- 採取措施以保護生物多樣性，並確保遵守相關國際環境標準與規定，例如CITES；
- 採取措施以確保零非法森林砍伐與高風險地區零森林砍伐；
- 採取措施以保證原料來源的可追溯性與分享資訊，以及原料及物質的合規性；
- 採取措施以根據LVMH動物來源原料憲章的規定，要求整個供應鏈尊重動物福祉並施行相關行動。

3. 道德與商業 誠信規定

LVMH集團要求其供應商的商業活動行為展現高誠信標準。LVMH集團期望供應商的商業行為完全遵守適用之當地、國家與國際法律和規定，尤其在以下領域：禁止貪腐與洗錢、尊重競爭、避免內線交易，以及保護個人信息。

禁止任何形式的貪腐

針對貪腐與影響力交易，LVMH集團秉持零容忍政策。LVMH集團期望供應商採取適當行動，在其整個業務活動範圍，預防、偵測並處罰任何直接或間接的貪腐或影響力交易。這包括禁止為常規非自主性作業支付所謂的疏通費或其他利益給政府官員。

贈禮與邀請

禮物或邀請若在合理的範圍與價值以內、公開且透明地給予、未違反法律及規定、符合給予地的習俗、用意為表達尊重或謝意，且無意尋求對價關係，可被視為在良好商業關係的脈絡下，合理的款待方式。在一些案例中，這些行為可能違反貪污防治規定或其他法規，因此供應商必須在和LVMH集團旗下任何成員的商業往來關係範圍內，致力遵守適用的法律及規定。

避免利益衝突

LVMH集團要求其供應商承諾在和LVMH集團旗下任何成員的商業往來關係範圍內，盡全力避免發生會造成實際、被視為或潛在利益衝突的狀況。

禁止洗錢

LVMH集團要求其供應商採取所有避免成為洗錢工具的適當措施。

尊重競爭

供應商應承諾採取所有適當措施，避免濫用優勢地位、共同行為，或與競爭對手之間的非法協議，例如制定價格或價格範圍（價格固定），或限制特定產品生產之市場分配或抵制。

避免內線交易

LVMH集團要求其供應商避免根據直接或間接內線資訊，買賣LVMH – Moët Hennessy Louis Vuitton SE股票（「LVMH股票」），以及與LVMH股票相關的任何衍生性金融商品或任何其他金融商品²。

² 與LVMH股票相關的金融商品包括Christian Dior SE的股票。

保密

LVMH集團要求其供應商承諾採取所有必要措施，保證他們在與LVMH集團的商業往來關係獲得的專業機密及其他非公開資訊的保密性。

個人信息保護

LVMH集團要求其供應商採取所有適當措施，以遵守所有適用之個人信息保護法律及規定。

海關與安全主管機關

LVMH集團要求其供應商遵守適用的海關法律及規定，包括進口相關法規，以及將商品轉運至進口國的禁令。

貿易限制與國際制裁

LVMH集團要求其供應商遵守所有適用之國際貿易限制以及經濟和貿易制裁，並注意這些措施的任何變化，以及進出口控管的適用法律和規定。

保護資產

供應商應採取所有必要措施以保護與他們有商業往來關係之LVMH集團旗下實體的資源和資產，尤其是他們的品牌形象與知識產權。

公開聲明

LVMH集團期望供應商小心謹慎地對待其公開聲明，尤其是在互聯網與社交媒體的聲明，並確保這些聲明不會被視為LVMH集團旗下實體或其股東、董事、高階主管或員工的意見，以及符合供應商的保密與專業機密的承諾。

信息透明

供應商必須針對使用之方法與資源、生產據點，及供應之產品或服務的特性，提供清晰與正確的信息，並避免做出任何誤導性聲明。

4. 供應商申訴機制 與LVMH Alert Line

供應商申訴機制

供應商必須建立流程或機制，供員工和利害關係人提出他們的疑慮，且不必擔心遭到報復或承受負面影響。

LVMH Alert Line

供應商如果意識到存在違反（或有可能違反）LVMH行為準則、指引、原則、政策與 / 或適用之法律及規定，請向與他們有商業往來關係之LVMH集團旗下實體的聯絡人提出其疑慮。除了這個方法外，供應商還可利用「LVMH Alert Line」來提出道德方面和其他問題。這個線上介面能提供一個保密與安全的方式讓人們能善意地舉報違反（或有可能違反）LVMH行為準則、指引、原則、政策與 / 或適用之法律的狀況。若出於善意舉報可能的不當行為，供應商與LVMH集團的關係將不受影響。

LVMH警報熱線同樣開放給LVMH集團的員工與其他外部利害關係人，並可透過LVMH.com存取，或直接造訪：<https://alertline.lvmh.com>。

5. 控管與 資訊取得

為了確保持續遵守本「行為準則」，LVMH集團期望其供應商確保施行適當且有效的管理制度、政策、程序與訓練。

控管

LVMH集團旗下的個別實體保留控管供應商遵守本「行為準則」載明之原則的權利。這些控管措施將由LVMH集團旗下實體或獲得正式授權之第三方進行。任何控管或審核措施將限於相關LVMH集團旗下實體與供應商之間的商業關係。若供應商依法必須承擔特定專業責任，控管或審核措施將考量到這些專業責任。供應商必須承諾改善或矯正任何被發現的缺失。為了解決不合規的問題，LVMH集團旗下實體也會支持供應商實施並採用最佳作法。

資訊取得

收到要求時，供應商應提供任何證明遵守本「行為準則」的文件或資訊。

6. 確認書

作為與LVMH集團旗下實體進行商業往來的條件，以下供應商確認將遵守本「行為準則」與其規定。

確認日期： _____ (日) _____ (月) _____ (年)
供應商名稱： _____
供應商地址： _____
供應商DUNS #： _____
供應商代表人姓名與職位： _____
供應商代表人簽名： _____
蓋章（若適用）： _____

TIFFANY & Co.

《LVMH 供應商 行為準則附錄》

除了《LVMH 供應商行為準則》（「《準則》」）所列的原則外，下方簽署的廠商、供應商、顧問、分銷商、零售商、經紀、業主、合資夥伴或其他專業人士或代表（與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稱為「業務合作夥伴」）同意在為 Tiffany & Co. 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Tiffany」）生產和交付商品及服務的過程中，遵守本《附錄》（本「《準則附錄》」）所列的原則及規定。業務合作夥伴明白，除了本《準則附錄》外，《準則》以及業務合作夥伴簽立（或附於與 Tiffany 所訂任何合約）的任何其他《Tiffany & Co. 合規政策附錄》同樣適用；一旦《準則》、本《準則附錄》或《合規政策附錄》存在任何衝突或不一致，則以最高行為標準為準，與 Tiffany 開展業務期間必須予以遵守。*

1. 其他勞工標準

除了《準則》內「勞工標準與社會責任」下的標準外，Tiffany 明確禁止業務合作夥伴聘用罪犯勞工，以及基於婚姻狀況、育兒狀況、退伍軍人身份或適用法律所列任何其他區別對待因素而有所歧視。Tiffany 亦要求業務合作夥伴採取行動確保員工及訪客安全無虞（並制定措施防止產品及物料丟失、損壞或被盜），且確保在安全營運的各個方面保護人權（包括保安人員、員工與訪客之間的互動）。在適用的情況下，鼓勵業務合作夥伴在開展安全活動時遵守《安全與人權自願原則》。關於加班費，如果適用的相關國家/地區並無法定最低加班費率，Tiffany 業務合作夥伴必須根據《國際勞工組織(ILO)公約》支付至少 125% 的正常時薪。

*對於 Tiffany 製造及供應鏈合作夥伴的其他規定及指引載於《Tiffany 供應商準則指引》。

2. 其他可追溯性標準

除了《準則》內「環境合規與績效」下的標準外，亦鼓勵 Tiffany 的製造及供應鏈合作夥伴達到《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 (OECD) 盡職調查指引》的標準，並在供應鏈實現全面可溯的目標。業務合作夥伴須堅守和遵循所有《Tiffany 採購保證協定》，以及 Tiffany 不時就物料採購設立的其他採購規定。業務合作夥伴亦根據營運所在市場的標準，設立和維持反洗錢政策。

3. Tiffany 舉報專線

除了 LVMH 舉報專線，Tiffany 員工及利益相關者也可使用 Tiffany 的舉報專線（透過 Tiffany.com 或 <https://tiffany.ethicspoint.com>）。Tiffany 業務合作夥伴可向 Tiffany 舉報專線（以及或改為致電 LVMH 舉報專線或聯繫在 Tiffany 的聯絡人），以舉報違反（或有機會違反）任何規定、指引、原則、政策或適用法律或規例的行為，以及任何其他嚴重問題或疑慮。善意舉報潛在不當行為不會影響業務合作夥伴與 Tiffany 之間的關係。除非致電者選擇公開身份、某人的重要利益處於危急關頭、或法律要求提供身份，否則提交至 Tiffany 舉報專線的所有報告將保持匿名。

4. 其他分發、控制及執行標準

Tiffany 業務合作夥伴有責任確保在營運流程中理解並遵守《準則》和本《準則附錄》，因此必須以所有適用的當地語言與全體員工分享《準則》和本《準則附錄》並進行自我監督。業務合作夥伴亦有責任確保任何獲批的分包商理解並遵從《準則》和本《準則附錄》。進行《準則》「資訊控制及存取」授權下的任何控制或審計期間，Tiffany 要求業務合作夥伴的員工可於管理層不在場的情況下自由交流，而不會受到報復威脅。縱然 Tiffany 尋求與業務合作夥伴合作以持續改善負責任的業務做法，惟 Tiffany 保留權利取消未完成的採購訂單、暫停未來的採購合約或在情況需要時終止與業務合作夥伴的關係。

業務合作夥伴確認

簽立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業務合作夥伴名稱：_____

業務合作夥伴地址：

業務合作夥伴鄧氏編碼 (DUNS)：_____

業務合作夥伴代表姓名及職位：

業務合作夥伴代表簽署：_____

印章 (如適用)：_____